

中共中国矿业大学委员会组织部文件

矿大组织〔2024〕5号

关于成立中国矿业大学贵州研究院 临时党支部的批复

中国矿业大学贵州研究院：

你们2024年7月5日提交的《关于申请成立中国矿业大学贵州研究院临时党支部的请示》收悉。

中国矿业大学贵州研究院是学校设立的异地研究机构。根据《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（试行）》第八条规定，“为执行某项任务临时组建的机构，党员组织关系不转接的，经上级党组织批准，可以成立临时党支部。”结合工作实际，经研究，同意成立中国矿业大学贵州研究院临时党支部，龙景奎同志为临时党支部书记。

中国矿业大学贵州研究院临时党支部主要组织党员开展政治学习，教育、管理、监督党员，对入党积极分子进行教育培

养等，不发展党员，不处分处置党员，不收缴党费，不选举党代表大会代表和进行换届。

希望你们加强对临时党支部的日常管理和建设，充分发挥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，聚焦煤炭资源开发利用、重大灾害防控、生态治理等领域，整合发挥学校的学科、人才资源优势，积极开展应用基础研究，推进协同合作共赢，助力贵州高质量发展。

特此批复

中国矿业大学党委组织部

2024年7月21日